

## 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于2017年5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日开市起停牌。

该事项现已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，前期已停牌时间计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。公司承诺争取于2017年6月2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，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续复牌。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，公司股票将于停牌后1个月内恢复交易（自初始停牌之日起计算）；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；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### 二、停牌后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与交易标的、中介机构等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，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。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，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。

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### 三、必要风险提示

---

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**四、其他说明**

公司目前不存在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承诺期未满足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龙油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五日